

# 水利部松辽水利委员会水行政许可

---

松辽许可〔2016〕87号

##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露天矿 (1800万t/a)建设项目取水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

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委于2016年12月7日收到你单位提出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露天矿(1800万t/a)建设项目取水许可申请。全部申请材料清单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露天矿(1800万t/a)建设项目取水许可审批的请示》(露天煤业〔2016〕177号)；

二、《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露天煤矿(1800万t/a)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》；

三、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。

经审查,你单位提交的取水许可审批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法定形式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(五)项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(五)项等有关规定,现予受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(联系人:汪洪泽 0431—85607290)



2016年12月9日